

##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全体员工 发出增持公司股票倡议书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全体员工发出增持公司股票倡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5），现就公司员工响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倡议增持公司股票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倡议员工增持公司股票事项基本情况

鉴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付艳杰、崔万涛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前景充满信心及对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为维护市场稳定，增强投资者信心，二人倡议：在坚持自愿、合规的前提下，鼓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全体员工积极买入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荣科科技，证券代码：300290）。付艳杰、崔万涛承诺，凡在2018年9月14日至2018年9月28日期间（以下简称“增持期间”）净买入公司股票（不低于1,000股），且连续持有12个月以上并在此期间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连续履职的员工，若因在上述期间买入公司股票产生的亏损，由付艳杰、崔万涛予以补偿；若产生收益，则归员工个人所有。

### 二、员工增持公司股票进展情况

经统计，增持期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全体员工中共有26位员工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票，累计增持股票187,800股，增持均价6.15元/股，增持总金额为1,154,947元。

本次倡议员工增持公司股票以员工自愿为原则，参与员工均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票，购买的股票所有权和表决权归购买员工所有。参与员工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卖出其所增持的股票，不受倡议人的影响和控制。增持公司股票的员

工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付艳杰、崔万涛不构成一致行动人。

### 三、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需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倡议书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买卖公司股票。

2、员工响应倡议增持及后续减持股票均属于员工自愿性行为，公司员工未对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作出任何长期持有承诺。

3、员工基于个人原因决定是否向公司登记并参与本次控股股东的持股倡议计划，因本次增持的数量及价格信息由员工自主申报，上述增持统计可能存在误差，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荣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一日